
風 險 管 理

概覽

我們視風險管理為我們的首要核心競爭力，已建立全面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並具有先進的風險管理手段與科技。自2008年以來，我們連續九年獲得中國證監會授予的A類AA級監管評級，該評級是迄今為止中國證券公司獲得的最高評級。這也反映了我們較高的風險管理能力和規範管理水平。

我們牢固樹立合規風控共識，堅持穩健經營，堅信「風險管理創造價值，合規經營才有未來」。我們視依法合規經營為我們各項業務發展的底線，堅持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並行。我們努力提升駕馭風險的能力，嚴格實行授權管理。

我們根據開展業務創新、產品創新、管理創新的需要，制定並適時調整風險管理的具體措施，並定期出具創新活動的風險信息報告。我們不進入風險未充分評估、不了解或者不符合監管要求或市場趨勢的業務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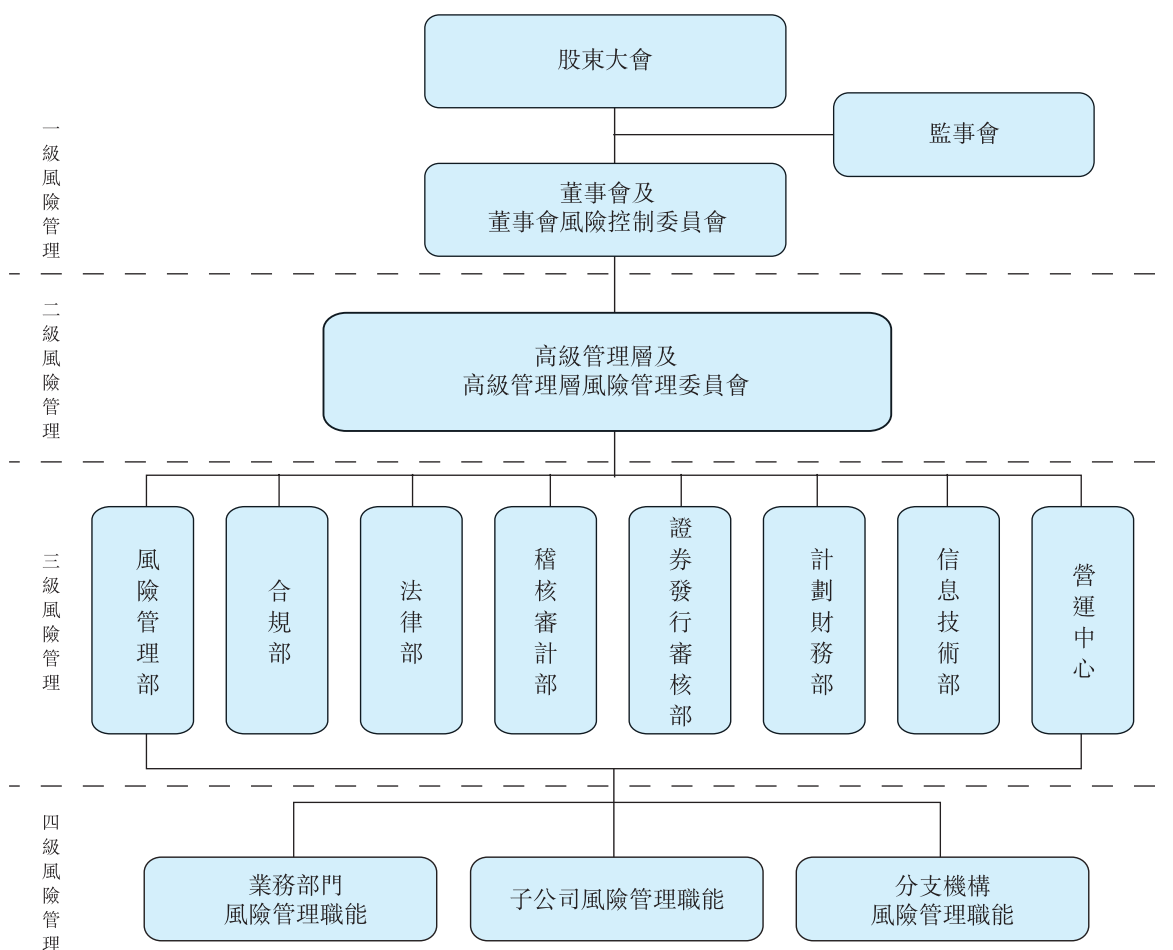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組織體系

我們建立了四級風險管理體系，包括：(i)董事會；(ii)高級管理層；(iii)承擔風險管理職能的部門；及(iv)業務部門、子公司與分支機構。

通過四級風險管理體系，我們對在經營管理過程中面臨的各種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合理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和有效控制，提升了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為公司近年來的創新轉型和持續發展提供了有效保障。截至2016年9月30日，我們的合規與風險管理團隊佔員工總數的5.73%。

風 險 管 理

我們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如下圖所示：



董事會

董事會是我們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集團全面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

董事會主要負責：

- 審議批准集團風險管理基本制度；
- 確定並調整集團風險偏好；及
- 審定集團風險容忍度與風險限額。

董事會設立風險控制委員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由五名委員董事組成，包括傅帆先生、王松先生、鐘茂軍先生、劉強先生及凌濤先生，由傅帆先生擔任主席。有關風險控制委員會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風 險 管 理

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負責：

- 對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
- 對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
- 對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
- 對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及
- 檢討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公司監事會對董事會及公司高級管理層履行風險管理職責進行監督，並對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開展提出意見和建議。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對我們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承擔管理責任，根據我們業務發展實際，確定並調整各項業務的風險限額，實行分類分級管理。

高級管理層設立由總裁擔任主任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審議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年度風險偏好、自營業務規模和最大風險限額；
- 審議決定公司年度各類投資業務風險限額分配方案、重要風控指標，以及調整事項；
- 審議公司年度業務授權和管理授權方案；審批決定年度內授權調整事項；
- 審議公司年度經濟資本分配方案及其調整事項；
- 審議公司季度、半年度及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年度經濟資本執行情況報告；
- 審議決定公司重大風險；及
- 審議公司重大創新業務風險、合規評估報告。

風 險 管 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常設委員包括公司總裁、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財務負責人、風險管理部負責人、計劃財務部負責人、合規部負責人、戰略管理部負責人、稽核審計部負責人、法律部負責人，非常設委員由相關業務分管負責人擔任。

我們的首席風險官及合規總監負責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監測、評估及報告我們的整體風險水平，對公司及其工作人員的經營管理和執業行為的合規性進行審查、監督和檢查，並為業務決策提供合規與風險管理建議。

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均由董事會聘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首席風險官及合規總監均為劉桂芳女士，其在金融業擁有逾23年工作經驗。有關首席風險官及合規總監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承擔風險管理職能的部門

我們承擔風險管理職能的專業部門包括專職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風險管理部、合規部、法律部、稽核審計部和證券發行審核部，以及計劃財務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等履行其他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

- 風險管理部：管理公司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等，履行具體風險管理職責；
- 合規部：有效識別、評估和防範公司合規風險，履行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諮詢、合規培訓、合規問責、合規報告、監管跟蹤與配合、反洗錢及信息隔離管理等職責；
- 法律部：組織識別、評估、通報、監控並報告公司法律風險，有效防範法律風險，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
- 稽核審計部：對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及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業務、管理、財務及其它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合理性，資產安全性、效益性，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的檢查、監督、評價和建議；

風 險 管 理

- 證券發行審核部：進行投資銀行業務的審核與風險管理；
- 計劃財務部：負責公司計劃預算、財務管理、會計核算、淨資本管理、流動性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
- 信息技術部：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規劃、建設、運行與管理，建立實施信息技術相關制度，對公司信息技術風險進行評估與控制；及
- 營運中心：負責公司各類業務統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業務運行、資金管理，承擔相應的風險管控職責。

業務部門、子公司與分支機構

我們各業務部門、子公司、分支機構承擔一線風險管理職責。我們實行風險管理條線和業務條線的矩陣化一線風險管理，對一線風險管理負責人實施業務績效及風險管理的雙重考核，業務條線和風險管理條線的考核權重各佔50%。一線風險管理是我們實現風險管理全覆蓋與精細化的有效手段，是我們提高風險管理執行力的有力保障。

我們各業務部門、子公司、分支機構的主要負責人是一線風險管理的第一責任人，協助所在單位負責人履行以下職責：

- 組織建立健全風險管理制度，開展業務及管理系統的授權管理；
- 梳理和識別重要業務流程和關鍵崗位的風險點、應對控制措施、崗位職責、授權事項等；
- 開展業務和管理活動的風險審查與檢查；
- 動態實施合規與風險監測，評估、報告並處置或協助處置相關風險；
- 對監測、檢查及發生的風險事件發現的問題及時提出整改、完善建議，並督促整改落實；

風 險 管 理

- 關注並了解員工的異常行為，包括員工是否存在持有和買賣股票、洩露客戶信息、內幕交易、利益輸送、金融產品私售等違法違規行為；及
- 及時、妥善對日常工作中發現的風險隱患或風險事件進行風險識別及處置，並按規定時限報告。

主要風險的監控和管理

我們的各業務條線、運營的各個方面都涉及到多種風險。我們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等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市場風險管理

我們的市場風險是指由資產的市場價格變化或波動而引起未來損失的可能性。根據引發市場風險的不同因素，市場風險主要可以分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金融資產價格風險等。我們涉及市場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銷售及交易、用於流動性管理的證券投資等。我們在這些業務中持有的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會隨著市場價格的變化而變化。我們根據市場發展和持有資產組合變化情況，通過對市場風險的準確計量與評估，主動積極地管理市場風險。

為了有效地管理市場風險，我們採取了如下措施：

- 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包括業務規模限額、風險限額及止損限額等；
- 對每項業務和產品中的市場風險因素進行分解和分析，及時、準確地識別市場風險的類別和性質；
- 針對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選擇適當的方法、合理的假設和參數計算市場風險，並進行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壓力測試；定期實施事後檢驗，對市場風險計量方法和模型進行調整和改進；
- 對市場風險的變化情況予以監控並報告；通過建立逐日盯市制度，計算特定頭寸、組合或公司整體投資的風險價值；及
- 定期編製包括風險頭寸、風險值、限額執行情況等在內的市場風險報告。

風 險 管 理

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的信用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無法履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等改變而給我們帶來的損失可能性。我們涉及信用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固定收益類銷售及交易、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和融資融券等。我們在這些業務上的客戶、交易對手或債券發行人可能會出現違約，不能償還對我們的債務或對債券兌付本息。

為了有效地管理信用風險，我們採取了如下措施：

- 對信用風險實施限額管理；
- 建立獨立、適當的信用評估程序和信用分級制度，以評估不同交易內容的信用等級和限額；對信用風險計量方法或模型進行調整和改進；
- 對信用風險實行分級管理，對各交易對手、交易內容持續跟蹤、記錄，定量分析客戶的交易和資信變化情況；
- 定期對交易內容、交易對手進行風險分析，以評估公司在極端不利情況下可能承受的虧損，對於高風險客戶及高風險業務，制定更為嚴格的信用風險審核、檢查、監控流程和標準；及
- 定期編製包括信用風險暴露頭寸、交易對手違約率及預計回收率等在內的信用風險報告。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我們未必能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流動性對我們的各項主要業務都非常重要，因此我們非常重視對流動性風險實施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

為了有效地管理流動性風險，我們採取了如下措施：

- 採用了風險指標分析方法評估我們的總體流動性風險，即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比例、流動性缺口率、流動性比例、資產及負債集中度等主要指標的分析，評估和計量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狀況；

風 險 管 理

- 通過現金流量分析，開展情景化、模型化的缺口分析，以考察現金流錯配情況；
- 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對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測與報告，並定期對流動性風險進行壓力測試；
- 關注大額資金提供者的風險狀況，定期監測大額資金提供者在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並制定融資集中度觸發比率，以及當融資集中度達到觸發比率時所需採取的應急措施；
- 關注資本市場變化，評估通過發行股票、債券和其他融資工具等補充流動性的能力與成本，並通過補充中長期流動性來改善期限結構錯配狀況；及
- 建立並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包括採取轉移、分散化、減少風險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動性風險水平，以及建立針對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和其他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或備用系統、程序和措施，並定期對應急計劃進行審查和測試，不斷更新和完善應急處理方案。

操作風險管理

我們的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系統缺陷，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

為了有效地管理操作風險，我們採取了如下措施：

- 建立了操作風險識別、評估和控制體系，全面涵蓋公司各項業務活動，對操作風險進行持續識別和評估；
- 匯總整理操作風險數據，以歷史操作風險數據為基礎，採取合理的方法進行風險評估，並提出相應的管理措施；
- 建立了關鍵操作風險指標體系，並對指標進行定期監測，並對監測信息的處理進行跟蹤；及
- 整理分析風險損失事件數據、關鍵風險指標的監測情況，以及公司整體操作風險狀況，定期編製操作風險報告。

風 險 管 理

合規風險管理

我們面臨的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及公司員工的經營管理或執業行為違反法律、法規或準則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採取監管措施、遭受財產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為了有效地管理合規風險，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

- 對公司規章制度、重大經營決策及新產品、新業務進行合規風險評估；
- 制定並有效實施公司信息隔離牆制度，通過人員、業務、物理、信息技術等方面的隔離措施，建立研究、投資銀行、銷售及交易、資產管理、經紀等部門或業務之間的隔離牆，編製限制清單、觀察清單，實施相關監控、披露或限制等措施，對於跨牆行為進行監督管理，防範內幕交易，避免利益衝突；
- 對各部門、分支機構進行定期及不定期的合規檢查，對發現的問題及時督促整改；
- 接受、處理涉及公司及員工的違規投訴與舉報；
- 建立並實施合規考核及問責制度，為違規事件責任主體提請問責；
- 制定並有效實施反洗錢制度，配合監管機構進行反洗錢檢查、調查工作；及
- 開發運用了合規管理平台、通信安全管理系統、員工證券賬戶管理系統、反洗錢系統等，實現日常審核、員工通信行為及證券投資行為監測、反洗錢監測與報送等工作的電子化、自動化，保障了過程監測的及時性、準確性。

風 險 管 理

主要業務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措施，以管理業務活動相關的主要風險。

機構金融

投資銀行

投資銀行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為因管理不善、權責不明、未勤勉盡責等原因導致的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及合規風險。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投資銀行業務風險：

- 項目承攬階段：對認為基本符合公司發行質量評價體系要求的項目，提交立項報告並在立項評審會針對質量控制小組人員及立項評審委員關注的問題作現場陳述，並於評審會審核後，由委員以投票方式決定是否准予立項，從而確保業務團隊高效並審慎承攬項目；
- 項目實施階段：針對不同的業務類型，質量控制小組根據監管要求制定了相應的指引性文件，以加強風險管理；項目團隊對項目進行全面、詳盡的盡職調查，並按照工作底稿管理制度要求，歸類保存各項目的工作底稿，確保相關文件的真實、準確和完整；
- 項目申報階段：由質量控制小組人員和內核委員全面審查並討論項目存在的各方面問題，項目團隊針對問題進行回復和整改，審核通過後方可正式對外提交申請；
- 發行承銷階段：通過項目團隊的盡職調查、資本市場部進行的累計投標、路演、銷售組織、定價及配售、投行業務委員會的集體決策、合規部的監督，嚴格控制承銷風險及合規風險；及
- 持續督導階段：項目組定期匯報及不定期對項目進行現場檢查、向發行人及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服務；質量控制小組根據情況對督導項目進行不

風 險 管 理

定期走訪，檢查項目組是否做到誠實信用、勤勉盡責；投行業務委員會對持續督導工作進行定期考評，保證持續督導的工作質量。

機構投資者服務

主經紀商

主經紀商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為操作風險。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主經紀商業務風險：

- 制訂了完善的基金賬戶操作規程，規定各部門、崗位的職責及工作程序，規範操作標準；
- 各部門間實施有效隔離，分別配備各自的業務操作人員，並通過分隔辦公區域、配備獨立辦公設備等方式確保各部門的辦公場所和辦公設備相對封閉和相互獨立；
- 就內部管理制度的份額登記和估值核算相關信息建立了勾稽檢查方式，確保信息的準確性；及
- 在業務技術支持系統上線前對各功能進行充分的技術測試和業務測試，針對測試中發現的問題進行跟蹤解決；在業務實際開展中，建立關鍵信息的專人檢查驗證機制，以便及時發現系統運行差錯。

銷售及交易

我們對於銷售及交易業務的自營投資實行跨市場及多幣種的全面量化管理，監控包括所有投資相關業務部門的市場及其他風險。

針對銷售及交易業務的自營投資，每年由董事會確定業務規模及重要風險控制指標。我們根據各業務的風險收益特性和相互之間風險分散效應進行全口徑定量計算分析，相應按分級審批制原則制定各業務的業務授權和風險控制指標。

風 險 管 理

下表載列本公司2016年度自營投資的風險控制指標。

風險控制指標	指標限額或者控制標準	監管要求
監管類指標		
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規模	不高於淨資本的100%	不高於淨資本的100%
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規模	不高於淨資本的150%	不高於淨資本的500%
單一權益類證券市值.....	不高於其總市值的4%	不高於其總市值的5%
單一非權益類證券市值.....	不高於其總市值的16%	不高於其總市值的20%
限額類指標		
業務規模		
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17,500.0百萬元	不適用
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88,100.0百萬元	不適用
風險限額		
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2,450.0百萬元	不適用
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760.0百萬元	不適用
對沖有效性限額 ⁽¹⁾	最大不超過90%-110%	不適用
槓桿倍數限額.....	最大不超過4倍	不適用
組合久期限額.....	最大不超過4年	不適用

註：

(1) 適用於股指期貨、國債期貨、利率互換和貴金屬及大宗商品等套保套利業務。

首先，我們基於監管要求設置並監控各類監管類指標。我們對這些監管類指標設定了比監管要求更加嚴格的指標限額或者控制標準。

其次，我們針對自營交易業務設定及嚴格執行各項限額類指標。這些指標的設定以我們的年度風險偏好與風險容忍度指標及相關監管要求為基礎，同時考慮上一年度投資規模及風險指標情況、市場波動、本年度業務規劃及預算等情況。我們逐日計算各項限額類指標，對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控預警，並按規定路徑及時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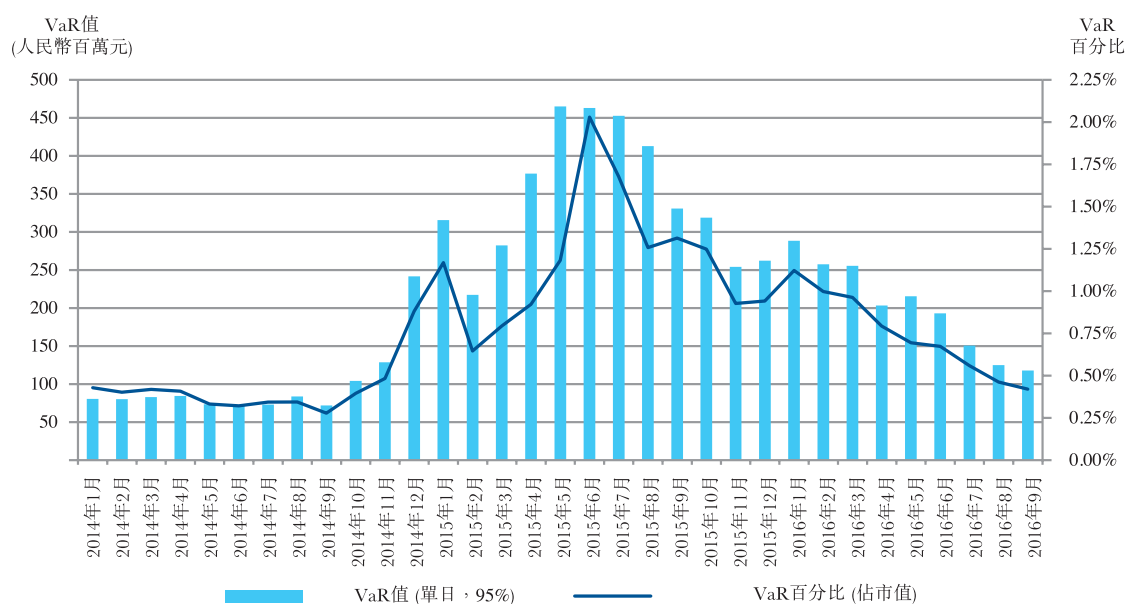
最後，我們根據自身的業務特點設計並監控一系列監測類指標，包括VaR、波動率、貝塔係數、基點價值等。我們逐日計算並密切監察監測類指標的變化，並主動分析潛在市場

風 險 管 理

波動及相關變動，包括我們的投資策略及組合有否出現異常變動，然後進行風險分析，並研究確定是否調整投資策略及組合。

我們的業務部門根據對宏觀經濟和市場條件的分析，結合我們的業務規劃和風險管理要求制定具體自營投資策略。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分析投資策略的潛在風險、各風險控制指標適用性和局限性，確定投資策略的重點風險控制指標。例如，我們對計劃長期持有的藍籌權益類證券重點關注限額類指標，例如業務規模限額、風險限額等指標。對於對沖類交易，我們更加專注有效性限額、風險敞口限額等指標。對於FICC類交易，我們特別關注有效性限額、單邊規模限額等指標。我們通過設定業務系統參數，控制自營交易部門投資規模、風險敞口等指標在既定限額以內；並在監測類指標，如VaR等發生劇烈波動或者其他值得關注的變化時，及時提示自營交易部門。

下圖載列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除中國證券金融專戶出資以外自營投資的月末VaR及VaR佔市值百分比變動情況：



股票、基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我們股票、基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主要風險管理措施包括：

- 建立投資優選和備選池；維護管理股票黑名單，對重倉股投資有嚴格的研究要求和跟蹤機制；

風 險 管 理

- 對投資的集中度以及對不同行業的總投資與個股投資規模加以限制，優化組合；
- 採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敏感度分析等方法確定及控制自營交易所面臨的風險，並通過設立不同的風險控制指標，對投資交易進行前端控制，並通過信息技術系統設置相應閾值來限制或禁止交易；
- 制定了個股與組合止損限額並嚴格控制，建立了月度市值保護預警機制，在盈利回撤超過一定標準時及時進行分析和決策，以有效控制不利市場情況帶來的影響；
- 實行有效對沖，嚴格控制潛在損失規模與比例；
- 通過多樣化跨市場的衍生交易策略佈局，實現投資風險的分散化，減小對單個市場或策略的依賴性；
- 對於交易的期權等金融衍生金融工具，建立了完備的估值管理體系，實現對所交易金融產品估值與風險計算的全面準確覆蓋；
- 對於做市業務，制定了中性的做市策略，嚴格控制單邊規模與潛在損失，防範出現方向性預測偏離。

FICC交易

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FICC交易業務風險：

- 使用國債期貨和利率互換等衍生金融工具進行套保來控制利率風險敞口；
- 對市場公開發行的各類固定收益產品實行內部評級，根據其信用評級控制對單個債券和單個發行人的債券投資規模和所佔比例；
- 持續優化債券組合的信用評級結構，主要投資債券評級達AA+級或以上的境內債券，對境外債券投資也有相應的評級要求；
- 限制對如產能過剩行業及有負面新聞的行業和企業的債券投資，重點跟蹤較高風險投資債券類型，通過制定專門政策、限制其投資比例等方法來進行精準管控；

風 險 管 理

- 固定收益類投資組合多元化，持續跟蹤債券發行人的營運及信用評級及償債能力的變化；
- 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聯合對於投資組合中的信用債券進行定期和不定期的信用風險排查，對排查發現的問題認真評估並分類處理，並建立處置違約和降級債券的機制；
- 對於每一個交易對手都根據其信用資質與實際交易需求設定其交易規模；
- 重視大宗商品和外匯交易中特有的市場差異、實物交割等操作問題；及
- 建立了完善的大宗商品和外匯交易業務制度和管理辦法，通過程序設置、多重獨立覆核等措施防範在大宗商品和外匯交易中可能出現的操作風險。

證券支持融資

證券支持融資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我們堅持將融入方具有充足的還款來源作為審批的基本原則，同時加強對擔保品有效性的管理控制。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證券支持融資業務風險：

- 根據自身的風險偏好，通過風險限額、融入方及擔保品准入標準、授信原則、業務授權等，明確了業務的風險邊界及底線；
- 構建了多層級審批授權體系；
- 建立了客戶適當性管理制度，對客戶資產規模、信用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和對證券市場的認知程度進行全面盡職調查；
- 建立了擔保品目標券池管理機制，在日常監測的基礎上，由專人對證券支持融資業務目標券池進行及時更新，選擇基本面優良、流動性較好的優質股票納入擔保品範圍；
- 綜合評估個股基本面、波動率、過往漲跌幅、市場風險、流動性、質押集中度和期限、擔保品股票性質等因素，合理確定擔保品的折算率等核心風險管理要素，並結合市場行情進行動態調整；及

風 險 管 理

- 通過授信後檢查、盯市、風險預警監測及平倉等手段，識別及管理證券支持融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此外，在證券支持融資業務中，我們根據目標證券的類別、股份性質設定不同的預警履約保障比例和最低履約保障比例，並根據目標證券、融資主體等具體情況進行調整。

我們積極監控客戶信用狀況的變化，實時監測客戶履約保障比例。一般當履約保障比例降低到150%以下時，客戶進入預警狀態，我們向客戶發送預警通知，要求客戶關注風險，做好提前購回或採取其他履約保障措施的準備。一般當履約保障比例降低到130%以下時，客戶進入風險狀態，公司向客戶發送違約預警通知，通知客戶採取履約保障措施，避免違約。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客戶可採取的履約保障措施包括提前購回和補充質押。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客戶可採取的履約保障措施包括提前購回和進行補充交易。客戶未按要求採取履約保障措施的，我們將對對應的證券實行包括強制平倉在內的各種違約處置措施。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間我們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待回購餘額按客戶狀態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正常狀態 ⁽¹⁾	20,078.1	99.5%	34,359.8	99.9%	59,005.7	100.0%
預警狀態 ⁽²⁾	92.7	0.5%	17.3	0.1%	17.8	0.0%
風險狀態 ⁽³⁾	6.1	0.0%	—	—	0.0	0.0%
合計	20,177.0	100.0%	34,377.0	100.0%	59,023.5	100.0%

註：

- (1) 客戶履約保障比例不低於150%。
 (2) 客戶履約保障比例在130%和150%之間。
 (3) 客戶履約保障比例低於130%。

於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9月30日，我們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待回購餘額全部屬於正常狀態。

風 險 管 理

個人金融

零售經紀

零售經紀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操作風險、合規風險及信用風險。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零售經紀業務風險：

- 對零售經紀業務實行集中交易、集中清算、集中財務管理、集中後台管理和集中風險控制的管理模式，實現了零售經紀業務流程化管理；
- 按照崗位責任分離原則，建立了規範的崗位設置和崗位管理措施，完善了崗位責任制度；
- 制定了合格賬戶開戶操作指引、小額休眠賬戶的管理辦法、不合格賬戶清理機制等賬戶長效管理制度；
- 在開戶前核實客戶身份並根據資產規模、業務營運、信用記錄、對資本市場的了解以及風險承受能力作出評估；
- 實施了客戶交易結算資金第三方存管制度，實現了客戶資金封閉運行，保障客戶資金安全；
- 規範了信息技術人員的操作流程、職責權限，防範信息系統技術風險；
- 建立了非現場監控系統，設置預警閾值，實施對零售經紀業務異常情況的監控；及
- 制訂了應急及業務持續計劃，以應對因自然災害、火災及停電等各項不明朗因素而產生的任何緊急情況。

風 險 管 理

融資融券

融資融券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和合規風險。我們不斷強化和完善融資融券業務的風險管理工作、加強客戶賬戶風險的監控力度、提高風險預警能力。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融資融券業務風險：

- 實行嚴格的客戶適當性管理、持續的資格管理和嚴格的審批程序；
- 建立客戶甄選及信用評估體系，根據客戶身份、資產及收入、投資經驗、風險偏好、交易活躍度及誠信合規記錄，確定交易資格及額度；並對客戶實行分級授信審批和保證金比例管理；
- 通過擔保品負面清單機制、擔保品折算率模型等工具，對資質優劣等級不同的擔保品實行差異化的折算率，並根據市場趨勢及波動、抵押品集中度及流動性等多項因素隨時作出調整；
- 實行兩級風險監測管理機制，有效防範客戶違約風險；融資融券部逐日盯市，監控客戶維持擔保比例、倉單到期、追繳保證金、目標證券資質變化等情況，並進行授信後跟蹤管理；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風險監控，對我們整體風險狀態、大額及高風險客戶、集中度等情況進行監控，並結合壓力測試等手段進行分析評估；
- 進行系統級別的實時監控和交易限制，涵蓋淨資本比例、單一證券融資和融券規模、單一客戶融資和融券規模、流通股本比例等監控指標；
- 完善客戶資金集中度風險控制，加強我們對單一客戶、單一擔保品的集中度管理控制，並進一步強化逆週期調節，在市場過熱、風險累積較大的時候，通過降低槓桿比例、降低擔保品折算率、控制融資目標和授信額度等手段，降低融資融券業務資產組合的風險；

風 險 管 理

- 建立了風險管理預警機制，實時監測客戶抵押品價值及維持擔保比例：
 - 如果客戶的剩餘可用授信額度或保證金可用餘額不足，我們會停止向其提供額外融資及融券；
 - 如果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40%，客戶進入關注狀態，我們會更密切地監控客戶；
 - 如果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30%，客戶進入警戒狀態，我們會向客戶發出警示，要求其在第一個交易日將維持擔保比例提高至不低於130%或在第二個交易日將維持擔保比例提高至不低於140%；
 - 如果未及時提高維持擔保比例，客戶進入風險狀態，我們將會對其融資融券賬戶內的抵押證券進行強制平倉或要求全額還款；
- 嚴格執行強制平倉的風險管理政策，並配有嚴格的平倉操作流程和追索機制，確保平倉公平高效，最大化保障我們作為債權人的權益。

下表載列於2016年9月30日我們融資融券業務各類證券適用的最高抵押品折算率：

證券類別	最高抵押品折算率
國債、貨幣基金	95%
ETF	80%
非ETF上市證券投資基金及非國債	80%
上證180指數及深證100指數成份股	70%
非ST股（不包括上證180指數及深證100指數成份股）	65%
ST股	0%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間我們融資融券業務餘額按客戶狀態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正常狀態 ⁽¹⁾	69,745.3	98.6%	72,323.7	99.7%	52,673.1	99.4%
關注狀態 ⁽²⁾	991.8	1.4%	156.8	0.2%	317.3	0.6%
警戒狀態 ⁽³⁾	1.3	0.0%	17.4	0.0%	—	—
風險狀態 ⁽⁴⁾	5.9	0.0%	24.1	0.0%	18.7	0.0%
合計	70,744.5	100.0%	72,522.0	100.0%	53,009.1	100.0%

風 險 管 理

註：

- (1) 客戶維持擔保比例不低於140%。
- (2) 客戶維持擔保比例在130%和140%之間。
- (3) 客戶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30%，我們已發出警示，要求客戶提高維持擔保比例。
- (4) 客戶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30%，且未按要求提高維持擔保比例。

財富管理

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財富管理業務風險：

- 建立了涵蓋代銷管理辦法、營銷規範、投資者適當性、客戶反饋管理等完善的制度體系，及產品准入、產品評估、產品決策、產品銷售到產品持續監控等完整的銷售金融產品的業務流程，並根據業務發展情況及時修訂；
- 根據包括財務狀況及收入、證券知識、證券投資經驗、風險偏好及年齡等多項因素評估客戶風險狀況；
- 制定金融產品的適當性管理原則，在銷售金融產品風險評級與客戶風險承受能力評估之間建立對應關係，加強銷售適當性管理控制；及
- 對金融產品銷售涉及的分支機構管理、業務宣傳、風險揭示、客戶適當性管理等進行不定期自查及內外部審計，防範控制風險。

投資管理

資產管理

我們主要通過國泰君安資管開展資產管理業務。我們會定期及不定期更新對國泰君安資管的業務授權，對個別超出國泰君安資管授權範圍的高風險和新業務方案及其他風險事項進行審批。

國泰君安資管秉承我們的風險管理體系，在授權範圍內開展工作，通過定期及不定期會議對其經營中可能出現的風險事項進行審議及審批。國泰君安資管同時建立了獨立的風險控制、合規管理機制，加強對受託責任及準確披露風險的有效執行。本公司的合規部、風險管理部及稽核審計部也為國泰君安資管提供支持。

風 險 管 理

我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資產管理業務風險：

- 針對資產管理產品的投資管理建立了證券池，根據我們內外部研究力量形成入池證券名單，並在履行相應投資審批程序後加入證券池；
- 對投資交易實行集中交易制度，於獨立的交易室進行，交易主管及交易員對交易指令的合規性進行事前檢查。對違反法律法規、違反投資管理規定的交易指令，交易員有權拒絕執行，並及時向主管匯報；
- 建立了風險監控和報告機制，對風險進行事中監控及事後報告；對於重大投資限制，通過投資交易系統在下單前進行風險試算，通過風控模塊的風險指標後方可下單，確保投資符合產品風險收益目標及投資限制要求；
- 將資產管理業務與自營交易及其他證券業務分離，以防止內幕交易及避免利益衝突；將資產管理業務中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的業務職責分離，包括投資運營、資金轉移和分配、賬戶管理、結算與清算以及估值核算；禁止高級管理人員同時管理存在利益衝突及需要信息篩查的業務；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經理不得擔任其他資產管理業務的投資經理；
- 禁止以轉移資產管理賬戶收益或者虧損為目的，在自營賬戶與資產管理賬戶之間或不同的資產管理賬戶之間進行交易；
- 將客戶資產委託予符合資格的商業銀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證監會批准的證券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規、監管規定要求的資產託管機構託管；通過指定賬戶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風 險 管 理

- 對客戶身份進行適當性調查，取得客戶的資產、收入、證券投資經驗、投資偏好、風險意識及風險承受能力的信息，以便推薦符合客戶風險承受能力的產品或服務；及時審查所管理資產的資金來源及用途是否合法；及
- 在產品合同文件中包括風險揭示書，對投資資產管理產品面臨的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其他特定風險進行風險揭示，並交由客戶簽字；在銷售過程中，要求銷售代表認真向客戶披露產品風險收益特徵、投資範圍、投資限制及其他有關資產管理合同特殊風險的條款。

基金管理

我們主要通過國聯安基金開展基金管理業務。國聯安基金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基金管理業務風險：

- 在防範利益衝突方面，建立了嚴格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投資管理業務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信息技術系統控制、會計系統控制以及內部稽核控制；及
- 通過設立不兼容職務相分離的機制、完善的崗位責任制、規範的崗位管理措施、完整的信息數據保全系統、嚴格的授權控制、有效的風險防範系統和快速反應機制，保證基金管理人經營運作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和行業監管規則，同時防範和化解經營風險，確保經營業務的穩健運行和受託資產的安全。

直接投資

我們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創投從事直接投資業務。國泰君安創投的投資管理委員會、首席風險官和合規風控部對合適的投資及退出進行討論和批准。

國泰君安創投制定了涵蓋私募股權投資和本金投資的產品方案設計、投資立項、項目盡職調查、投資決策與執行、投後管理及退出策略的內部指引和標準。國泰君安創投務求透過上述指引和標準進行項目全流程風險管理，並建立分層審核機制，有效管理控制直接投資業務的相關風險。

風 險 管 理

國際業務

我們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國際業務。國泰君安國際採用嚴謹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系統，以控制其所有業務中的風險。

經紀

國泰君安國際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經紀業務的風險：

- 所有信貸限額的申請須由信貸經理審閱並交由風險管理部和信貸委員會任何成員審批。融資融券部門和風險管理部會根據客戶逾期欠款逐個決定是否對其執行強制清倉。逾期報告由信貸委員會定期審查；及
- 就期貨、期權及槓桿式外匯交易僅接受現金形式的保證金。如果客戶的即期倉位超過其交易限額時，則不許進行任何交易。風險管理部門對期貨及槓桿式外匯合約的保證金及每份期貨、期權及槓桿式外匯合約的所需保證金總和作及時的監控。如果保證金出現虧絀，則會向客戶追繳保證金。如果客戶未能支付追繳保證金，則強制性對客戶進行斬倉。

企業融資

國泰君安國際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企業融資業務的風險：

- 建立項目風險評估體系和項目管理制度，根據各項企業融資業務的不同業務流程和監管要求制定了相應的操作流程和業務規範，並加強了員工的職業教育，以及對員工交易的限制和監督，避免不合規問題的發生；
- 制定盡職調查操作規範、工作底稿規範，同時通過加強培訓提高業務人員的執業水平和操守；及
- 設立獨立的質量控制團隊從事項目質檢工作，通過現場和非現場核查方式進行過程監督與質量控制。

風 險 管 理

資產管理

國泰君安國際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資產管理業務的風險：

- 為基金及投資組合制定資產配置方案及投資範圍、定期為基金及投資組合評估行業配置策略；
- 為基金及投資組合制定可投資證券池，對入選證券進行預先審批工作，入選證券必需以研究報告作為支持；及
- 制定證券投資止損制度，定期編製基金、投資組合與個別持有之證券之盈虧狀態報表，需要止損時及時進行止損。

貸款及融資

國泰君安國際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貸款及融資業務的風險：

- 融資融券部和風險管理部負責批核客戶的信貸限額及孖展限額，並向買賣超出限額的孖展客戶發出補倉通知。任何超出的數額均須根據虧絀報告填補妥當。有關虧絀報告每日由融資融券部門監察。未能補倉的客戶將被斬倉。信貸委員會亦負責批准可接納作為孖展抵押的股份及孖展貸款比率。獲批准的孖展抵押股份名單將由信貸委員會審閱並在其認為有需要時作出修訂；
- 國泰君安國際通過對潛在貸款投資進行詳盡信用分析，將相關風險減至最低，並委派專業人士監管及監察貸款投資的表現；及
- 給予客戶的貸款及墊款，供認購新股的首次公開發售貸款，一般自提取日期起一個星期內支付。倘客戶未能於首次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公佈後於特定寬免期內支付差額部分，則會觸發強制清倉行為。

風 險 管 理

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

國泰君安國際主要通過以下措施管理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的風險：

- 風險管理部門從交易條款、潛在風險、預期收益等角度評估每一結構金融產品，並對其總體結構和交易條款提出意見，對金融產品整體進行限額控制；及
- 對做市業務設立可投資證券池和總體交易限額，設立一系列風險管理指標，包括單一金融工具及發行人限額、持有期間限制及累計損失限額。

新產品及業務

我們就新產品及業務的審核及批准程序制定了全面的內部政策。重大、全域性的新產品及業務，由高級管理層負責組成專門的跨部門工作小組聯合進行研究、開發後報高級管理層審批。其他新產品及業務，在業務部門提出新產品及業務方案後，由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相關部門聯合開展風險評估，並報高級管理層審議。在兩種模式下，申請新產品或業務的業務部門都須提交完整的業務方案，包括就產品或業務擬定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流程。

風險管理部、合規部、法律部等負責風險管理的部門都全程參與新產品及業務的開發、分析及審批過程，對與新產品及新業務有關的風險進行全面風險評估。此外，所有的新產品及業務在正式實施前都需要經由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給予業務授權。我們推出新產品或業務後，風險管理部、合規部以及法律部會持續監測及控制有關新產品或業務的風險，且合規部、稽核審計部會對新產品或業務的運作進行獨立檢查或審計。我們不進入風險未充分評估、不了解或者不符合監管要求或市場趨勢的業務領域。

風 險 管 理

利益衝突

我們可能面臨(i)各個運營單位；(ii)客戶與我們；(iii)各個客戶；(iv)員工與我們；或(v)客戶與員工之間的利益衝突。

我們已採用相應具體措施防止利益衝突發生，包括但不限於：

- 研究人員不得提供誤導客戶的虛假信息，不得在同一時間就同一問題向公眾、不同客戶及各個部門提供含有矛盾觀點的投資分析、預測或建議；及
- 同一高級管理人員同時分管兩個以上存在利益衝突的業務的，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具體證券品種的投資決策、投資諮詢等可能導致利益衝突的業務活動。

我們採取一系列措施和方法管理利益衝突。管理利益衝突的其中一個基本方法便是中國牆。我們主要採用信息隔離措施避免利益衝突。如果建立中國牆後仍無法避免利益衝突，則須披露相關利益衝突。如果這些利益衝突無法通過披露手段得到有效管理，我們可採取對業務活動施加限制等措施。當我們對業務活動施加限制時，我們應努力做到以客戶利益為先並公平對待每一位客戶。

營業紀錄期間，我們未曾在保護客戶或與客戶有關的機密信息方面出現過任何重大失誤。

中國牆

中國牆是防止敏感信息在相互存在利益衝突的業務之間不當流動和使用的屏障，包括防範公司與客戶之間、不同客戶之間、不同業務線之間發生利益衝突而採取的一系列措施。

我們的業務範圍廣、產品種類多，在業務中我們不可避免地面臨雙方或多方利益衝突的情況。為了保障客戶利益，維護我們的良好聲譽，我們通過控制敏感信息在存在利益衝突的業務之間的流動和建立相關信息隔離的規則和政策，在各個業務線間建立中國牆，從而防止或最大程度地減少利益衝突。具體而言，我們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對投資銀行、銷售及交易、投資管理和研究等存在利益衝突的業務條線已採取有效的物理隔離措施，以確保各自辦公場所及其計算機、傳真機、打印機等辦

風 險 管 理

公設備相互獨立。對掌握敏感信息的業務部門和交易室等關鍵場所設置了門禁，實行嚴格的出入管理制度；

- 我們建立了觀察名單和限制名單管理制度。我們一旦獲得了有關某種證券的敏感信息，或者建立了與該證券有關的某種業務聯繫，如對企業客戶進行股票承銷或財務顧問服務，根據項目進展的不同階段，適時採取將其列入觀察名單或限制名單的管理措施。具體而言，我們根據項目進展的不同階段，將該證券及其相關信息列入觀察名單或限制名單，對列入觀察名單的公司或證券有關的業務活動實施監控，發現異常情況，及時調查處理；對列入限制名單的公司或證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對所涉及的如銷售及交易、研究等業務進行限制；及
- 我們的銷售及交易、投資管理、融資融券等存在利益衝突業務的資金、證券等賬戶須分開辦理、獨立設置、嚴格分離、單獨管理，禁止混用或互相轉讓不同賬戶的資金和證券；
- 存在利益衝突的不同業務的信息技術系統相互獨立或在邏輯上相互隔離。

我們認為，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信息隔離制度和中國牆機制在防範內幕交易和管理利益衝突方面一直有效。

職責劃分

為最大程度地降低串謀和不當交易的機率，我們將不同業務部門的職責和職能指派給不同的員工團隊。員工不得同時就職於存在利益衝突的兩個或以上部門。

業務部門的員工不得同時就職於存在利益衝突的子公司。信息技術部、計劃財務部及監督檢查職能部門的員工不得同時就職於任何上述業務部門。資金清算人員不得由信息技術部人員或交易部門人員兼任。

反洗錢

我們嚴格執行中國有關反洗錢的法律法規以及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將反洗錢工作落實到我們內部控制制度和日常業務運作中。我們已設立由總裁、合規總監及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總裁任組長的反洗錢領導小組全面負責反洗錢工作，合規

風 險 管 理

部是公司反洗錢工作的主管部門。公司目前已建立健全了反洗錢內控制度，內容涵蓋客戶身份識別、客戶身份資料和交易記錄保存、客戶風險等級劃分、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內部操作規程和控制措施、工作保密、培訓宣傳、反洗錢稽核審計、協助調查及協助執行、現場檢查等各個方面。

我們妥善保存客戶身份數據和事務歷史記錄，並按照要求執行反洗錢工作保密要求，開展對我們員工的反洗錢專項培訓以及日常反洗錢業務督導和對客戶的反洗錢法規宣傳，並積極配合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現場檢查及非現場監管等各項工作。我們的稽核審計部每年對反洗錢工作進行專項審計，並出具審計報告。我們根據審計發現的問題修訂我們的反洗錢制度，改進我們的反洗錢工作。

在香港，我們對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全部子公司就反洗錢實施全面內部控制政策。根據香港證監會發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我們對每名客戶進行盡職調查，並核實每個賬戶的實益持有人身份以確保與任何恐怖分子嫌疑人物無關，評估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我們根據經評估的風險水平採取持續監察措施，包括不時檢討客戶概況，監察客戶交易活動以識別複雜、大額或異常交易。如發現任何可疑交易，我們及時向相關監管部門匯報有關交易。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重視反洗錢文化，委任監察及反洗錢匯報主任，並為員工安排培訓，以進一步提升反洗錢內部控制政策意識。此外，我們於其他司法轄區實施地方政策，以符合當地適用反洗錢法例。

我們從未參與或在知情情況下協助任何洗錢活動。有關洗錢活動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有關法律、合規及監管的風險－我們未必可及時查清業務過程中的洗錢及其他非法或不當活動」。